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一併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認股權證代號：8209)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9月4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1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至7頁。

本通函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供本公司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使用。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閱覽本通函，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並盡快及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將自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保留至少七日，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刊登。

2023年8月17日

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6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9月4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1樓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如文義允許)該股東特別大會的任何續會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指	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更改為「Plateau Treasures Limited」及採納「高原之寶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雙重外文名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不時的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股權證」	指	本公司於2021年8月24日發行的紅利認股權證，可按每股新股份4.00港元(可予調整)的初步認購價認購新股份，及以每手5,000份單位買賣，股份代號8209，而其所附帶認購權將於2023年8月23日下午四時正到期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認股權證代號：8209)

執行董事：

王清佑先生
陳笑雨女士

非執行董事：

林小琴女士
陳冠樺先生
楊朴女士
石樹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家駿先生
唐繼德先生
陳莉女士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19樓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關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的資料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茲提述該公告，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更改為「Plateau Treasures Limited」及採納「高原之寶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雙重外文名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i)股東通過關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後，方可作實。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原因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為本公司提供新企業形象及標識。董事會相信，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有利於本集團開發犛牛乳製品分銷業務，此舉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1.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2.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通過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相關存檔手續。待上文所載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新英文名稱記入公司登記冊以取代本公司前英文名稱，並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記入公司登記冊並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本公司其後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的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經生效，即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現有已發行證券證書將繼續為該等證券的所有權憑證，而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

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以現有證券證書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發行的本公司股票將以本公司的新英文名稱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發行。

此外，待聯交所確認後，有關於聯交所買賣證券的本公司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3年9月4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1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至7頁。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

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閣下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並盡快及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適用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除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原則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5)條所訂定的方式公佈投票表決結果。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詳情。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不具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宜，足以令致本通函內的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批准有關事宜的決議案。

其他事項

本通函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及認股權證持有人 參照

承董事會命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笑雨

謹啟

2023年8月17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2)

(認股權證代號：820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本公司」)將於2023年9月4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1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受限於及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處長」)批准及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後，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更改為「Plateau Treasures Limited」及採納「高原之寶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雙重外文名稱，自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公司秘書進行彼等認為對於為或就執行更改本公司名稱及採納本公司的雙重外文名稱及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作出一切有關安排，並代本公司辦理任何必要的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承董事會命

GT Steel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笑雨

香港，2023年8月17日

附註：

1.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倘其為超過一股股份的持有人，則多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規限。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有關委任須註明所委任的各受委代表涉及的股份數目。
3. 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連同授權簽署代表委任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4. 倘屬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5. 倘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上午七時正後任何時間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或出現由超級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則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有關重新安排的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6.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7. 本通告的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陳笑雨女士(主席)及王清佑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即林小琴女士、陳冠樺先生、楊朴女士及石樹元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家駿先生、唐繼德先生及陳莉女士。

本通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詳情。董事願就本通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不具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宜，足以令致本通告內的任何陳述或本通告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自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保留至少七日，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t-steel.com.sg刊登。